

健康告知书

一、就医行为及保险情况：

1. 被保险人过去 2 年内，是否有住院或有手术治疗、或由体检医师或医生提出住院或手术的建议（但实际还未进行）？
2. 被保险人过去 2 年内是否曾向其他保险公司申请投保或复效寿险、重疾险或防癌险保单时被拒保、延期、加费或除外承保？是否有过任何形式的重疾险或防癌险索赔经历？
3. 被保险人是否最近 2 年内投保重大疾病产品（含本次）累计保险金额 \geq 100 万，或者被保险人（未成年人除外）投保重大疾病累计保险金额超过个人当年收入的 10 倍？

二、被保险人目前或曾经患有下列疾病或症状：

1. **肿瘤、结节类疾病：**恶性肿瘤（含白血病、淋巴瘤）、颅内肿瘤、椎管内肿瘤、交界性或动态未定肿瘤、原位癌、类癌、癌前病变、肠上皮化生、甲状腺结节、乳腺结节、肺结节。
2. **循环系统、呼吸系统疾病：**高血压、冠心病、心肌梗塞/缺血、风湿性心脏病、先天性心脏病、心肌病、心包疾病、主动脉疾病、心功能不全二级及以上、室壁瘤、主动脉瘤、室性心动过速、II 度或 III 度房室传导阻滞、心瓣膜病、心影增大、肺动脉高压、肺源性心脏病、呼吸衰竭、慢性阻塞性肺病（包括慢性支气管炎、肺气肿）、哮喘、支气管扩张、尘肺、矽肺、肺纤维化、胸膜粘连、胸腔积液、肺结核、肺栓塞。
3. **神经系统及精神疾病：**脑出血、脑缺血、椎基底动脉供血不足、颅内血管畸形、颅内血管瘤、脑炎/脑膜炎后遗症、脑积水、脑部或脊髓病变及损伤、多发性硬化、重症肌无力、运动神经元病、瘫痪、癫痫、帕金森病、痴呆、阿尔茨海默病、精神分裂症、人格障碍、抑郁症、焦虑症。
4. **内分泌疾病、免疫系统与骨骼肌肉疾病：**糖尿病、高血糖、糖耐量异常、痛风、甲亢、甲减、甲状旁腺疾病、垂体疾病、皮质醇增多症、肾上腺皮质功能减退症、醛固酮增多症、嗜铬细胞瘤、肌营养不良、风湿或类风湿关节炎、风湿热、系统性红斑狼疮、系统性硬化病（硬皮病）、强直性脊柱炎。
5. **血液、淋巴系统疾病：**贫血、血友病、骨髓增生异常综合征、凝血功能障碍。
6. **消化系统疾病：**慢性肝炎或乙肝病毒携带、丙型肝炎、肝硬化、腹水、脾功能亢进或脾大、肝功能衰竭、多囊肝、肝豆状核变性、慢性萎缩性胃炎、消化性溃疡、食管静脉曲张、消化道出血、胰腺炎、克罗恩病、溃疡性结肠炎、硬化性胆管炎。
7. **泌尿系统疾病：**肾炎、肾积水、肾功能不全、肾动脉狭窄、肾病综合症、多囊肾、尿毒症。

8. **肢体、五官疾病**：视力明显下降（矫正视力低于 0.5）、青光眼、高度近视（1000 度及以上）、视神经或视网膜病变、失明、失聪或听力下降、身体或智力残疾、肢体运动功能障碍或肌力下降、脊柱侧弯、语言或吞咽功能障碍。
9. **其他**：接受器官移植或干细胞移植、昏迷、植物人状态、先天性疾病、遗传性疾病、慢性酒精中毒、梅毒、艾滋病或艾滋病病毒携带、毒品或违禁药品使用史。

三、最近 1 年内是否存在过或持续存在下列情况：不明原因的头痛、胸痛、吞咽困难；不明原因的咯血、便血、血尿、皮下出血、紫癜；不明原因的持续发热（不间断发热超过 4 周）；淋巴结肿大；消瘦（非健身原因所致的体重减轻超过 5 公斤）；黑痣破溃或明显增大；未明确为良性的息肉、囊肿、结节、肿块、包块、占位、赘生物？

四、最近 1 年内是否存在下列情况：

1. 以下一项或几项检查异常，并被医生建议门诊治疗、住院、手术或进一步检查：血常规检查（特指白细胞 WBC、红细胞 RBC、血红蛋白 HGB、血小板 PLT 异常）、尿常规检查、尿蛋白/尿微量蛋白、肉眼血尿/尿潜血/尿隐血、粪便常规检查、心电图、空腹血糖、糖化血红蛋白、肝功能、肾功能、内分泌激素（甲状腺激素、肾上腺激素、垂体激素）、肿瘤标志物、病理检查或活检、细胞学检查、超声、X 线（包括钼靶）、CT、MR/MRI、PET-CT/PET-MRI、TCT、HPV、眼底检查、内窥镜检查、肺功能？
2. 目前 BMI 值大于 30(BMI=体重/身高²)？

五、两周岁（含）以下儿童告知：出生时体重是否低于 2.5 公斤，是否有早产、难产、窒息、颅内出血、抽搐、缺氧？是否存在发育迟缓、智力低下、畸形、智能障碍、听力障碍、脑瘫、惊厥？

六、16 周岁（含）以上女性告知：

1. 是否目前存在乳头异常溢液、血性溢乳、阴道不规则出血、宫颈接触性出血、宫颈上皮内瘤变（CIN）、TCT 检查异常（不含轻中度炎症）、子宫内膜异位症、子宫内膜增生、卵巢囊肿、多囊卵巢、子宫肌瘤、HPV 阳性、葡萄胎或妊娠滋养系统疾病？
2. 目前是否存在以下任一情况：处于怀孕状态且年龄大于 35 周岁；已怀孕 28 周（含）以上；最近一年内有妊娠并发症？

七、被保险人的职业情况：是否正在或试图参加如潜水、跳伞、滑翔、攀岩、探险、武术比赛、摔跤比赛、特技表演、赛马、赛车、私人性质飞行活动，或正计划前往战乱、政局动荡国家或地区？

八、下述情况无并发症及后遗症的，仍可正常投保：

A.呼吸科：急性上呼吸道感染、感冒、鼻炎、鼻窦炎、咽峡炎、咽炎、咽喉炎、扁桃体炎、急性支气管炎、急性肺炎（非重症）；

B.血常规异常：已明确诊断因感冒、上呼吸道感染、急性支气管炎、急性支气管肺炎、流感引起，且未被医生建议复查；

C.消化科：急性胃肠炎、胃肠功能紊乱、轻/中度脂肪肝（腹部 B 超仅提示为轻中度脂肪肝且肝功正常）、胆囊炎及胆囊结石（仅体检发现、无症状且无需就医）；

D.外科：阑尾炎、疝气（已治愈）、痔疮、肛周脓肿、肛裂、肛瘘、脂肪瘤、包茎/包皮手术、四肢骨折（已康复）、泌尿系统结石（已治愈）、颈椎病、腰椎间盘突出；

E.皮肤科：皮肤外伤、软组织挫伤、痤疮、粉瘤（皮脂腺囊肿）、湿疹/皮炎/皮疹、荨麻疹、水痘；

F.其他：顺产、人工流产、先兆流产、剖腹产、手足口病（非重症）、牙周炎/牙龈炎/龋齿/智齿/拔牙/牙齿生长畸形、脐炎、先天性兔唇、多指/多趾/并指/并趾、结膜炎（不影响视力）、倒睫、麦粒肿。